

A 股简称：招商银行 H 股简称：招商银行 公告编号：2013-035
A 股代码：600036 H 股代码：0396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A股配股发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 A 股配股简称：招行配股；配股代码：700036；配股价格：9.29 元/股。

2、本次 A 股配股缴款起止日期：2013 年 8 月 28 日（T+1 日）至 2013 年 9 月 3 日（T+5 日）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意认购时间。

3、本次 A 股配股网上认购期间招商银行 A 股股票停牌，2013 年 9 月 4 日（T+6 日）登记公司网上清算，招商银行 A 股股票继续停牌，2013 年 9 月 5 日（T+7 日）公告 A 股配股结果，招商银行 A 股股票复牌交易。

4、本次 A 股配股股份的上市时间在 A 股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上交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招商银行”）配股方案经 2011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11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1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并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2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2012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和 H 股配股方案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现 A 股配股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950 号文核准。

一、本次 A 股配股的基本情况

- 1、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2、每股面值：1.00 元。
- 3、配售比例及数量：本次 A 股配股以本次 A 股发行股权登记日（2013 年 8 月 27 日，T 日）收市后招商银行 A 股股本总数 17,666,130,885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 1.74 股的比例向 A 股股东配售，共计可配股份数量为 3,073,906,773 股。本次 A 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28,556,593,921.17 元。
- 4、配股价格：9.29 元/股。
- 5、发行对象：截至 2013 年 8 月 27 日（T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招商银行 A 股股份的全体股东。
- 6、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
- 7、承销方式：代销。
- 8、A 股配股主要日期：

本次招商银行配股发行为 A 股、H 股配股发行，A 股配股发行公告与 H 股配股发行公告同步刊登。发行公告刊登后，A 股和 H 股的配股发行时间安排按照境内外证券市场法规要求执行。

本次 A 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如下：

交易日	A 股配股安排	A 股停牌安排
2013 年 8 月 23 日 (T-2 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以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13 年 8 月 26 日 (T-1 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2013 年 8 月 27 日 (T 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13 年 8 月 28 日至 2013 年 9 月 3 日 (T+1 日 - T+5 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 刊登配股提示性公告 (5 次)	全天停牌
2013 年 9 月 4 日	登记公司网上清算	全天停牌

(T+6 日)		
2013 年 9 月 5 日 (T+7 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 行失败的恢复交易日及发行 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注 1: 以上时间均为正常工作日。

注 2: 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 A 股配股, 联合主承销商及财务顾问将及时公告, 修改发行日程。

二、本次 A 股配股的认购方法

1、A 股配股缴款时间

2013 年 8 月 28 日 (T+1 日) 起至 2013 年 9 月 3 日 (T+5 日) 的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 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2、认购缴款方法

A 股股东于缴款期内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在股票账户指定交易的营业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 也可于缴款期内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等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A 股配股代码“700036”, 配股价 9.29 元/股。配股数量的限额为截至股权登记日股东持有 A 股股数乘以配股比例 (0.174), 可认购数量不足 1 股的部分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取整 (股东可通过交易系统查看“招行配股”可配证券余额)。在 A 股配股缴款期内, 股东可多次申报, 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可配股票数量限额。

三、咨询电话

本次 A 股配股投资者咨询电话为 0755-83077967, 0755-83077093, 010-57601812, 010-57601819。

四、发行人、联合保荐人 (联合主承销商) 及财务顾问

1、发行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联系人：许世清、吴润兵、任远果、李蕾、刘赞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2、联合保荐人（联合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文渊、林隆华、章林峰、周辰、高书、史善胤、谭汉豪、边思敏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8 层 1807-1819 室

联系人：李星、段爱民、陈亿律、吴佳宏、金雷、戴逸伦、苏秉刚、宋玉林、袁帅、马进

电话：010-66273333

传真：010-66273300

3、财务顾问：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联系人：罗少波、刘彤、肖迪衡、沈韬、杨蕊、孟祥友、樊耀星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121

特此公告。

发行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人（联合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顾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28日